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6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7—80 页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7 页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第 8 页
（三）合并利润表.....	第 9 页
（四）母公司利润表.....	第 10 页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第 11 页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第 12 页
（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13 页
（八）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14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15—80 页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18〕2908号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牌珠宝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明牌珠宝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明牌珠宝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对联营企业苏州好屋的减值测试

1. 关键审计事项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七）“部分长期资产减值”、五（一）9“长期股权投资”及十三（二）1“投资参股苏州好屋”。截至2017年12月31日，明牌珠宝公司对联营企业苏州市好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好屋公司）投资的账面价值为70,926.93万元。因联营企业苏州好屋公司实际完成业绩未达到承诺盈利金额，明牌珠宝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该项股权投资进行了减值测试，并于2017年度对该项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5,629.91万元。在对联营企业苏州好屋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要管理层预测该项股权投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依据的预测期业绩增长率、适用折现率等关键参数作出判断和估计。由于对上述股权投资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重大，减值测试涉及的关键参数均需要合理的判断和估计，且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我们将对联营企业苏州好屋的减值测试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了解并测试了明牌珠宝公司与股权投资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 （2）询问并复核了管理层评价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所做的相关考虑及客观依据。
- （3）评估了管理层预测未来现金流量所使用的估值方法，获取了管理层预测未来现金流量的相关资料。
- （4）比较分析了苏州好屋公司以往实际业绩及未来预测数据，并结合市场趋势、地域因素及该项股权初始投资时承诺业绩对应的风险报酬率，对管理层预测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依据的业绩增长率、折现率等关键参数进行了评估。
- （5）我们按管理层所依据的关键参数，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进行了重新计算。
- （6）对明牌珠宝公司股权投资减值测试相关信息在年度财务报告中的披露情况予以了关注。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关键审计事项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应收款项”及五（一）3“应收账款”之所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明牌珠宝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34,862.86 万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8,121.13 万元。管理层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外，管理层则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和实际损失率确定各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来计提坏账准备。管理层在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时，需综合考虑应收账款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应收账款的账龄、债务人的还款记录及市场情况等因素，均涉及大量合理的判断和估计，且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评估并测试了明牌珠宝公司与应收账款管理相关的流程和关键内部控制。

（2）获取了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是否发生减值以及计提坏账准备所依据的相关资料，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了与债务人有关的经营情况信息等。

（3）取得并复核了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明细表，对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所采用的账龄分期、计提比例等进行了评估。

（4）获取了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政策执行，并对坏账准备计提金额进行了重新计算。

（5）执行了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明牌珠宝公司账面记录的金
额进行了核对。

（6）抽样检查了明牌珠宝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明牌珠宝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明牌珠宝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明牌珠宝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

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明牌珠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明牌珠宝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明牌珠宝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国刚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达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会合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资 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412,734,999.02	304,425,870.78	短期借款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2		2,525,126.64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3	267,417,267.66	326,446,236.05	应付票据			
预付款项	4	9,682,568.62	26,675,528.13	应付账款	16	81,028,576.14	60,110,525.61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17	17,830,189.12	55,010,062.84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18	19,081,696.40	17,914,065.95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19	32,867,845.91	13,660,868.88
其他应收款	5	2,627,652.28	1,189,324.34	应付利息	20	8,584,132.61	62,540,532.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存货	6	1,595,991,546.91	1,676,350,112.12	其他应付款	21	8,319,260.63	7,924,965.50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7	244,905,564.55	1,242,354,309.27	代理买卖证券款			
流动资产合计		2,533,359,599.04	3,579,966,507.33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		999,585,477.47
				其他流动负债	23	577,004,570.00	633,122,920.00
				流动负债合计		744,716,270.81	1,849,869,419.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44,716,270.81	1,849,869,419.14
非流动资产：				所有者权益：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股本	24	528,000,000.00	528,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325,263,788.96	325,263,788.96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中：优先股			
长期应收款				永续债			
长期股权投资	9	719,511,264.85	725,613,041.46	资本公积	25	1,650,986,897.70	1,650,986,897.70
投资性房地产				减：库存股			
固定资产	10	217,377,240.78	148,059,275.15	其他综合收益	26	314,727.16	1,688,632.24
在建工程	11		60,511,106.60	专项储备			
工程物资				盈余公积	27	113,374,023.29	105,290,649.83
固定资产清理				一般风险准备			
生产性生物资产				未分配利润	28	839,688,943.04	786,918,657.70
油气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32,364,591.19	3,072,884,837.47
无形资产	12	51,531,457.20	53,157,537.66	少数股东权益		5,429,683.36	-1,273,250.35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37,794,274.55	3,071,611,587.12
商誉	13						
长期待摊费用	14	13,875,992.42	7,441,611.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21,591,202.11	21,468,138.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49,150,946.32	1,341,514,498.93				
资产总计		3,882,510,545.36	4,921,481,006.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82,510,545.36	4,921,481,006.2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资 产 负 债 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明珠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 释 号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负 债 和 所 有 者 权 益	注 释 号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374,855,178.23	224,891,705.29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2,525,126.64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1	292,018,931.90	356,696,442.57	应付账款		101,252,918.41	89,848,884.75
预付款项		7,451,114.27	24,974,234.08	预收款项		20,775,167.68	59,313,084.19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16,701,735.00	15,512,962.00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28,652,420.08	9,773,255.22
其他应收款	2	18,157,041.61	108,056,292.09	应付利息		8,584,132.61	62,540,532.89
存货		1,563,461,824.29	1,642,886,443.5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其他应付款		6,044,197.04	39,375,889.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231,225,972.28	1,229,909,847.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9,585,477.47
流动资产合计		2,487,170,062.58	3,589,940,092.02	其他流动负债		577,004,570.00	633,122,920.00
				流动负债合计		759,015,140.82	1,909,073,006.14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付债券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中：优先股			
长期应收款				永续债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115,564,631.36	66,352,807.96	专项应付款			
在建工程			34,717,164.65	预计负债			
工程物资				递延收益			
固定资产清理				递延所得税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无形资产		18,098,553.75	18,962,368.17	负债合计		759,015,140.82	1,909,073,006.14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股本		528,000,000.00	528,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1,049,251.77	5,188,679.08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54,126.41	23,297,868.07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0,865,128.14	1,363,719,229.39	资本公积		1,650,879,817.05	1,650,879,817.05
资产总计		3,858,035,190.72	4,953,659,321.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法定代				专项储备			
表人：				盈余公积		113,374,023.29	105,290,649.83
				未分配利润		806,766,209.56	760,415,848.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99,020,049.90	3,044,586,315.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58,035,190.72	4,953,659,321.4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7年度

会合02表

编制单位：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3,686,483,999.02	3,350,374,171.89
其中：营业收入	1	3,686,483,999.02	3,350,374,171.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81,345,248.20	3,392,142,036.97
其中：营业成本	1	3,307,702,142.39	3,006,601,776.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	18,282,831.08	13,017,850.88
销售费用	3	207,040,982.47	184,268,359.00
管理费用	4	51,095,547.75	55,114,888.44
财务费用	5	28,283,977.80	82,455,153.86
资产减值损失	6	68,939,766.71	50,684,007.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69,440.00	918,433.38
净敞口套期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107,715,890.94	77,254,654.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	40,847,292.96	35,508,369.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40,858.9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0	11,431,287.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257,348.00	36,405,222.92
加：营业外收入	11	1,828,975.71	13,598,336.21
减：营业外支出	12	1,116,449.46	2,541,921.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4,969,874.25	47,461,637.64
减：所得税费用	13	38,013,281.74	5,039,422.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956,592.51	42,422,214.8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956,592.51	42,422,214.8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253,658.80	43,713,826.3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066.29	-1,291,611.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	-1,373,905.08	1,173,841.8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73,905.08	1,173,841.8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73,905.08	1,173,841.83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73,905.08	1,173,841.83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5,582,687.43	43,596,056.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5,879,753.72	44,887,668.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7,066.29	-1,291,611.5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7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1	3,622,720,303.57	3,263,568,347.06
减：营业成本	1	3,281,058,554.49	2,966,693,381.52
税金及附加		7,898,640.64	1,964,597.93
销售费用		179,843,132.42	150,019,277.92
管理费用		37,829,185.79	38,017,216.92
财务费用		29,582,914.35	81,432,858.18
资产减值损失		71,733,087.58	83,133,489.2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440.00	247,680.00
净敞口套期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	101,852,050.44	72,377,183.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	40,847,292.96	35,508,369.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35.50	
其他收益		845,087.0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387,150.28	14,932,388.52
加：营业外收入		1,823,242.05	3,259,061.83
减：营业外支出		1,104,629.50	2,414,710.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8,105,762.83	15,776,739.97
减：所得税费用		37,272,028.20	2,054,716.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833,734.63	13,722,023.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833,734.63	13,722,023.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833,734.63	13,722,023.8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会合03表

编制单位：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05,612,265.23	4,145,203,441.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181,587.29	12,681,087.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18,170,472.02	31,606,426.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4,964,324.54	4,189,490,954.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79,532,612.65	3,626,982,068.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4,356,423.99	160,127,558.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466,224.69	41,016,280.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100,364,743.83	102,575,432.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6,720,005.16	3,930,701,339.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244,319.38	258,789,614.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10,000,000.00	2,954,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897,817.06	46,253,923.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6,64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46,924,476.06	321,480,901.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1,128,939.12	3,322,234,825.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651,979.62	36,520,097.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29,350,000.00	3,290,419,612.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3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6,001,979.62	3,646,939,709.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126,959.50	-324,704,883.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1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		238,87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00,000.00	339,07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0,000,000.00	203,397,266.3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179,492.97	127,887,185.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		126,219,070.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4,179,492.97	457,503,522.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7,179,492.97	-118,428,522.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38,519.64	-605,553.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930,305.55	-184,949,344.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390,872.09	396,340,216.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9,321,177.64	211,390,872.0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29,144,850.14	4,034,424,452.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9,387.04	2,363,314.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033,205.56	41,062,657.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48,827,442.74	4,077,850,424.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77,559,486.10	3,576,050,483.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219,932.56	133,775,658.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751,153.77	19,586,929.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818,750.72	91,306,491.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03,349,323.15	3,820,719,56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478,119.59	257,130,861.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10,000,000.00	2,954,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033,976.56	40,669,313.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924,476.06	321,480,901.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4,981,252.62	3,316,650,215.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845,228.99	30,439,421.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932,850,000.00	3,274,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6,695,228.99	3,624,939,421.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286,023.63	-308,289,206.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1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22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0,000,000.00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179,492.97	127,117,910.6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219,070.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4,179,492.97	353,336,981.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4,179,492.97	-127,336,981.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584,650.25	-178,495,326.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856,706.60	310,352,032.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441,356.85	131,856,706.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所有者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所有者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8,000,000.00				1,650,986,897.70			1,688,632.24		105,290,649.83			786,918,657.70	-1,273,250.35	3,071,611,587.12	528,000,000.00					1,650,742,319.67			514,790.41		103,918,447.44		770,977,033.71	-79,438.80	3,054,073,152.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28,000,000.00				1,650,986,897.70			1,688,632.24		105,290,649.83			786,918,657.70	-1,273,250.35	3,071,611,587.12	528,000,000.00					1,650,742,319.67			514,790.41		103,918,447.44		770,977,033.71	-79,438.80	3,054,073,152.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3,905.08		8,083,373.46			52,770,285.34	6,702,933.71	66,182,687.43						244,578.03			1,173,841.83		1,372,202.39		15,941,623.99	-1,193,811.55	17,538,434.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73,905.08					87,253,658.80	-297,066.29	85,582,687.43									1,173,841.83				43,713,826.38	-1,291,611.55	43,596,056.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	7,000,000.00						244,578.03								97,800.00	342,378.0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7,000,000.00	7,000,000.00														97,800.00	97,8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44,578.03									244,578.03
（三）利润分配										8,083,373.46			-34,483,373.46		-26,400,000.00											1,372,202.39		-27,772,202.39		-26,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083,373.46			-8,083,373.46													1,372,202.39		-1,372,202.3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26,400,000.00		-26,400,000.00													-26,400,000.00		-26,4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8,000,000.00				1,650,986,897.70			314,727.16		113,374,023.29			839,688,943.04	5,429,683.36	3,137,794,274.55	528,000,000.00					1,650,986,897.70			1,688,632.24		105,290,649.83		786,918,657.70	-1,273,250.35	3,071,611,587.1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所 有 者 权 益 变 动 表

2017年度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8,000,000.00				1,650,879,817.05				105,290,649.83	760,415,848.39	3,044,586,315.27	528,000,000.00					1,650,635,239.02				103,918,447.44	774,466,026.92	3,057,019,713.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28,000,000.00				1,650,879,817.05				105,290,649.83	760,415,848.39	3,044,586,315.27	528,000,000.00					1,650,635,239.02				103,918,447.44	774,466,026.92	3,057,019,713.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83,373.46	46,350,361.17	54,433,734.63						244,578.03				1,372,202.39	-14,050,178.53	-12,433,398.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833,734.63	80,833,734.63											13,722,023.86	13,722,023.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4,578.03						244,578.0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44,578.03						244,578.03
（三）利润分配									8,083,373.46	-34,483,373.46	-26,400,000.00										1,372,202.39	-27,772,202.39	-26,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083,373.46	-8,083,373.46											1,372,202.39	-1,372,202.39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26,400,000.00	-26,400,000.00											-26,400,000.00	-26,4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8,000,000.00				1,650,879,817.05				113,374,023.29	806,766,209.56	3,099,020,049.90	528,000,000.00					1,650,879,817.05				105,290,649.83	760,415,848.39	3,044,586,315.2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浙外经贸资函（2009）207 号文批准，由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永盛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香港）、日月控股有限公司等 9 家公司发起设立，于 2009 年 5 月 27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绍兴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743481693J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52,800 万元，股份总数 52,8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 A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11 年 4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金银珠宝首饰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黄金饰品、铂金饰品、钻石、珠宝饰品、银制（饰）品等中高档珠宝首饰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主要有：黄金饰品、铂金饰品、钻石镶嵌类饰品和银制（饰）品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18 年 4 月 20 日三届二十三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浙江明牌卡利罗饰品有限公司、武汉明牌首饰有限公司、上海明牌首饰有限公司和绍兴明牌珠宝销售有限公司等 15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

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

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	-------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含，下同）	1	1
6 个月-1 年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中黄金、铂金饰品、镶嵌饰品中的黄金、铂金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镶嵌饰品中的钻石采用个别计价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35	10	3.00-2.5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10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1) 首先,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

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开发阶段是指已完成研究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2)其次，公司根据上述划分研究阶段、开发阶段的标准，归集相应阶段的支出。研究阶段发生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九）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黄金饰品、铂金饰品和钻石镶嵌类饰品等产品的主要销售模式分为经销、代销和直营。经销模式下，终端零售柜台所售卖货品的所有权归属经销商，公司在将货品批发给经销商时确认收入。代销模式下，终端零售柜台所售卖货品的所有权归属本公司，终端顾客购买货品后，由商场代为收取货款并定期与公司核对账目，公司依据协议约定扣除商场应得收入后，将剩余货款确认为销售收入。直营模式下，公司设立旗舰店或专卖店直接向终端顾客销售，在终端顾客购买货品后确认销售收入。

（二十一）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

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三)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套期会计

1. 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2.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 在套期开始时，公司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

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2) 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3) 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4) 套期有效性能可靠地计量；(5) 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认定其高度有效：(1) 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项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2) 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80%至125%的范围内。

3. 套期会计处理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工具为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为非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账面价值因汇率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2) 现金流量套期

1)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一项金融负债的，原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该预期交易使公司在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将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其他现金流量套期，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为规避所持有黄金原材料公允价值变动风险(即被套期风险)，公司对专营黄金产品进行套期保值，通过黄金延期交收交易业务(T+D业务)、金融系统内黄金租赁业务

或者期货卖空交易(即套期工具),以达到规避由于黄金价格大幅下跌造成的专营黄金产品跌价风险。该项套期为公允价值套期,指定该套期关系的会计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五)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二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本公司编制2017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由于上期不存在该项会计政策变更所涉及的交易事项,故本次变更对2017年度财务报表的可比数据无影响。

四、税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17%、13%[注 1]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量)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注 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河道管理费	应缴流转税税额	1%、2%[注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6.5%[注 4]
-------	--------	----------------

注 1：子公司上海明牌钻石有限公司享受进口成品钻石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退税率为 13%。

注 2：公司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5%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合并范围内其余公司均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7%计缴。

注 3：子公司上海明牌首饰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明牌商贸有限公司和上海明牌钻石有限公司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1%计缴，子公司武汉明牌首饰有限公司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2%计缴。

注 4：子公司明牌珠宝（香港）有限公司系于香港登记注册的境外企业，根据香港当地政策按 16.5%的税率计缴利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2,579,791.91	2,859,235.06
银行存款	302,912,778.39	207,780,742.41
其他货币资金	107,242,428.72	93,785,893.31
合 计	412,734,999.02	304,425,870.78

（2）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的说明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借黄金实物保证金	93,205,360.58	92,820,288.29
银行代销业务合作保证金	10,000,000.00	
黄金延期交收(T+D)合约保证金	208,460.80	214,710.40
小 计	103,413,821.38	93,034,998.69

2. 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525,126.64		2,525,126.64
合 计				2,525,126.64		2,525,126.64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9,236,852.01	25.60	51,986,634.08	58.26	37,250,217.9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5,078,790.47	70.30	14,911,740.74	6.08	230,167,049.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312,942.76	4.10	14,312,942.76	100.00	
合 计	348,628,585.24	100.00	81,211,317.58	23.29	267,417,267.66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6,619,056.32	19.38	37,448,250.74	48.88	39,170,805.5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0,663,930.39	76.03	19,478,886.42	6.48	281,185,043.9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147,468.07	4.59	12,057,081.57	66.44	6,090,386.50
合 计	395,430,454.78	100.00	68,984,218.73	17.45	326,446,236.05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平遥县西关恒祥金店	43,861,686.67	26,317,012.00	60.00	客户涉嫌诈骗，公安机关已立案侦查，按预估可收回金额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武汉百福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8,715,297.65	9,324,259.13	49.82	已和解，依据所扣押货物预估价值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福都来商贸有限公司	12,623,163.29	2,308,658.55	18.29	一审结案，依据所扣押货物预估价值计提坏账准备
洛阳百莱珠宝有限公司	7,903,330.65	7,903,330.65	100.00	已胜诉，预计无法执行

成都宝莱俪珠宝有限公司	6, 133, 373. 75	6, 133, 373. 75	100. 00	已胜诉, 预计无法执行
小 计	89, 236, 852. 01	51, 986, 634. 08	58. 26	

3)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202, 993, 090. 16	2, 029, 930. 91	1. 00
6 个月-1 年	24, 655, 613. 07	1, 232, 780. 65	5. 00
1-2 年	3, 895, 959. 04	779, 191. 81	20. 00
2-3 年	5, 328, 581. 67	2, 664, 290. 84	50. 00
3 年以上	8, 205, 546. 53	8, 205, 546. 53	100. 00
小 计	245, 078, 790. 47	14, 911, 740. 74	6. 08

4)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山西龙润珠宝有限公司	2, 365, 010. 67	2, 365, 010. 67	100. 00	预计无法收回
孝感城区福麟祥珠宝城	1, 840, 924. 17	1, 840, 924. 17	100. 00	扣押货物变现收回部分货款, 剩余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桐城市九福金店	1, 774, 537. 00	1, 774, 537. 00	100. 00	预计无法收回
贵州百福珠宝饰品有限公司	1, 330, 986. 45	1, 330, 986. 45	100. 00	预计无法收回
石家庄市宝轮商贸有限公司	1, 270, 405. 67	1, 270, 405. 67	100. 00	已胜诉, 预计无法执行
安庆市迎江区日月黄金饰品部	1, 170, 000. 00	1, 170, 000. 00	100. 00	已胜诉, 预计无法执行
海安华鑫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 168, 791. 08	1, 168, 791. 08	100. 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诚可贵商贸有限公司	994, 439. 65	994, 439. 65	100. 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山市天盛金银饰品有限公司	841, 187. 30	841, 187. 30	100. 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市金福祥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560, 029. 22	560, 029. 22	100. 00	已胜诉, 预计无法执行
兰考县东京金店	465, 000. 00	465, 000. 00	100. 00	已胜诉, 预计无法执行
杭州川源贸易有限公司	442, 929. 06	442, 929. 06	100. 00	已胜诉, 预计无法执行
衢州市景文百货有限公司	88, 702. 49	88, 702. 49	100. 00	预计无法收回
小 计	14, 312, 942. 76	14, 312, 942. 76	100. 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13, 949, 434. 83 元, 转回坏账准备 1, 451, 401. 29 元。

2) 本期重要的坏账准备转回情况

单位名称	确定原坏账损失的依据	转回金额	转回方式
太原市迎泽区明牌珠宝柳南店	诉讼, 预计无法全额执行	1, 201, 106. 23	货物抵偿
小 计		1, 201, 106. 23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应收账款 270, 934. 69 元。

(4)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平遥县西关恒祥金店	43, 861, 686. 67	12. 58	26, 317, 012. 00
凤台县城关镇千之祥珠宝首饰店	26, 067, 248. 35	7. 48	1, 370, 291. 33
武汉百福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8, 715, 297. 65	5. 37	9, 324, 259. 13
安徽星光珠宝有限公司	18, 362, 667. 76	5. 27	183, 626. 68
北京福都来商贸有限公司	12, 623, 163. 29	3. 62	2, 308, 658. 55
小 计	119, 630, 063. 72	34. 32	39, 503, 847. 69

4.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9, 308, 658. 59	96. 14		9, 308, 658. 59	26, 210, 525. 06	98. 26		26, 210, 525. 06
1-2 年	368, 218. 23	3. 80		368, 218. 23	397, 861. 55	1. 49		397, 861. 55
2-3 年	5, 691. 80	0. 06		5, 691. 80	67, 141. 52	0. 25		67, 141. 52
合 计	9, 682, 568. 62	100. 00		9, 682, 568. 62	26, 675, 528. 13	100. 00		26, 675, 528. 13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上海黄金交易所	6, 557, 340. 53	67. 72
杭州下城区商业贸易有限公司	1, 194, 605. 47	12. 34
上海笔尔工业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笔尔)	542, 452. 82	5. 6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绍兴石油分公司	482,336.42	4.98
新宝珠宝（深圳）有限公司	236,909.30	2.45
小 计	9,013,644.54	93.09

5.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37,072.25	100.00	6,209,419.97	70.27	2,627,652.28
合 计	8,837,072.25	100.00	6,209,419.97	70.27	2,627,652.28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56,080.71	100.00	6,066,756.37	83.61	1,189,324.34
合 计	7,256,080.71	100.00	6,066,756.37	83.61	1,189,324.34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1,750,440.44	17,504.41	1.00
6 个月-1 年	190,877.73	9,543.88	5.00
1-2 年	487,539.88	97,507.98	20.00
2-3 年	646,701.00	323,350.50	50.00
3 年以上	5,761,513.20	5,761,513.20	100.00
小 计	8,837,072.25	6,209,419.97	70.2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142,663.60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6,179,545.16	5,799,334.88
代垫款	1,151,800.00	
会员资格费	1,035,000.04	1,035,000.04
其他	470,727.05	421,745.79
合 计	8,837,072.25	7,256,080.71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绍兴县湖塘街道	竣工保证金	1,800,000.00	3 年以上	20.37	1,8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代垫款	1,151,800.00	6 个月以内	13.03	11,518.00
上海黄金交易所	会员资格费	1,035,000.04	3 年以上	11.71	1,035,000.04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733,230.00	3 年以上	8.30	733,230.00
绍兴县公用市政管理处	履约保证金	400,000.00	3 年以上	4.53	400,000.00
小 计		5,120,030.04		57.94	3,979,748.04

6.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1,968,081.23		111,968,081.23	129,860,756.52	842,674.79	129,018,081.73
在产品	68,300,069.50		68,300,069.50	82,537,477.50		82,537,477.50
库存商品	699,392,143.84		699,392,143.84	714,505,251.42		714,505,251.42
被套期项目及套期工具[注]	694,277,657.38		694,277,657.38	723,774,608.49		723,774,608.49
委托加工物资	22,053,594.96		22,053,594.96	26,457,025.32		26,457,025.32
包装物				57,667.66		57,667.66
合 计	1,595,991,546.91		1,595,991,546.91	1,677,192,786.91	842,674.79	1,676,350,112.12

注：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向银行租入黄金对专营黄金产品进行套期保值，以达到规避由于黄金价格大幅下跌造成的专营黄金

产品可变现净值低于库存成本的情况。其中被套期项目期末余额为 685,504,087.38 元，系使用套期工具对其价格波动风险进行对冲之后的库存商品的公允价值。套期工具期末余额为 8,773,570.00 元，系用于套期保值的租入黄金业务期末持仓公允价值变动形成。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销	转回	
原材料	842,674.79			842,674.79		
小 计	842,674.79			842,674.79		

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说明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销售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理财产品[注 1]	110,000,000.00	1,200,000,000.00
中泰证券金融产品[注 2]	100,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0,581,126.51	38,469,315.17
待认证进项税	4,009,442.77	3,629,842.66
预缴企业所得税	314,995.27	255,151.44
合 计	244,905,564.55	1,242,354,309.27

注 1：银行理财产品均系保本浮动收益型或者保本保证收益型短期理财产品，且无活跃市场报价。

注 2：中泰证券金融产品系公司购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中泰证券收益凭证“价差宝”挂钩沪深 300 指数 6 月期 1 号”本金保障型金融产品。产品募集资金可用于证券公司营运资金使用，也可以用于购买股指期货、场外期权等金融衍生工具，也可投资于存款、债券、资管计划、货币资金等固定收益类资产。金融产品到期日为 2018 年 3 月 28 日，最低年化收益率为 4%。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25,263,788.96		325,263,788.96	325,263,788.96		325,263,788.96
其中：按成本计量	325,263,788.96		325,263,788.96	325,263,788.96		325,263,788.96
合 计	325,263,788.96		325,263,788.96	325,263,788.96		325,263,788.96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5,263,788.96			325,263,788.96
小 计	325,263,788.96			325,263,788.96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本期 现金红利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2	5,863,840.50
小 计						5,863,840.50

9.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787,373,234.42	67,861,969.57	719,511,264.85	737,175,941.46	11,562,900.00	725,613,041.46
合 计	787,373,234.42	67,861,969.57	719,511,264.85	737,175,941.46	11,562,900.00	725,613,041.46

(2)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苏州市好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好屋）	724,275,830.30			41,292,569.57	

上海笔尔		9,350,000.00		-445,276.61	
南京明奥珠宝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明奥珠宝)	1,337,211.16				
小 计	725,613,041.46	9,350,000.00		40,847,292.96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苏州市好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苏州好屋)			56,299,069.57		709,269,330.30	67,861,969.57
上海笔尔					8,904,723.39	
南京明奥珠宝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明奥珠宝)					1,337,211.16	
小 计			56,299,069.57		719,511,264.85	67,861,969.57

(3) 其他说明

1) 受房地产政策调控等因素影响,苏州好屋 2017 年实际经营业绩未能达到承诺盈利金额,公司认为对苏州好屋的长期股权投资存在进一步减值损失的迹象,并对其进行了减值测试,其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公司本期对该项投资按预计其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5,629.91 万元的减值准备。

2) 2017 年 1 月 6 日,公司与胡周斌签订《股份转让合同书》,公司以 750 万元受让胡周斌持有的上海笔尔 30%的股权。2017 年 8 月 2 日,公司与胡周斌、李伊文、陈伟峰、刘磊、许鹏飞、潘光亮签订《投资暨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185 万元受让上述自然人持有的上海笔尔 2.15%的股权。上述交易价格由各方协商确定。股权受让完成后,公司合计获得上海笔尔 42.76 万元股权,占上海笔尔注册资本 133.00 万元的 32.15%。

10.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01,947,816.48	105,536,568.91	4,973,618.64	11,401,213.28	223,859,217.31
本期增加金额	70,518,280.03	1,894,721.53	548,568.19	8,104,970.67	81,066,540.42
1) 购置	5,778,542.83	1,825,694.98	548,568.19	669,725.34	8,822,531.34

2) 在建工程转入	64,739,737.20	69,026.55		7,435,245.33	72,244,009.08
本期减少金额			743,983.00	61,883.31	805,866.31
1) 处置或报废			743,983.00	61,883.31	805,866.31
期末数	172,466,096.51	107,431,290.44	4,778,203.83	19,444,300.64	304,119,891.42
累计折旧					
期初数	7,986,019.42	57,696,814.52	3,938,819.68	6,178,288.54	75,799,942.16
本期增加金额	3,469,348.97	6,829,600.98	181,280.27	1,002,557.52	11,482,787.74
1) 计提	3,469,348.97	6,829,600.98	181,280.27	1,002,557.52	11,482,787.74
本期减少金额			495,523.26	44,556.00	540,079.26
1) 处置或报废			495,523.26	44,556.00	540,079.26
期末数	11,455,368.39	64,526,415.50	3,624,576.69	7,136,290.06	86,742,650.6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61,010,728.12	42,904,874.94	1,153,627.14	12,308,010.58	217,377,240.78
期初账面价值	93,961,797.06	47,839,754.39	1,034,798.96	5,222,924.74	148,059,275.1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柯桥综合办公楼	67,225,354.85	已完工尚未完成验收流程
明园小区住宅	5,778,542.83	已进入正常办理流程
卡利罗厂区1号车间	19,177,437.79	已完工尚未完成验收流程
卡利罗厂区3号车间	15,668,872.35	已完工尚未完成验收流程
卡利罗厂区5号车间	17,517,772.73	已完工尚未完成验收流程
小 计	125,367,980.55	

11.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卡利罗厂区住宿楼				11,159,549.03		11,159,549.03
卡利罗厂区塘渣工程款				1,990,000.65		1,990,000.65

卡利罗厂区土地配套费				3,444,740.43		3,444,740.43
卡利罗厂区场外工程				8,759,795.33		8,759,795.33
柯桥办公楼及厂房				34,717,164.65		34,717,164.65
零星工程				439,856.51		439,856.51
合 计				60,511,106.60		60,511,106.60

(2) 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卡利罗厂区住宿楼	11,159,549.03		11,159,549.03		
卡利罗厂区塘渣工程款	1,990,000.65		1,990,000.65		
卡利罗厂区土地配套费	3,444,740.43		3,444,740.43		
卡利罗厂区场外工程	8,759,795.33	11,000.00	8,770,795.33		
柯桥办公楼及厂房	34,717,164.65	11,533,223.23	46,250,387.88		
零星工程	439,856.51	188,679.25	628,535.76		
合 计	60,511,106.60	11,732,902.48	72,244,009.08		

12.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58,424,023.00	3,292,480.48	61,716,503.48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58,424,023.00	3,292,480.48	61,716,503.48
累计摊销			
期初数	6,432,311.42	2,126,654.40	8,558,965.82
本期增加金额	1,156,689.96	469,390.50	1,626,080.46
1) 计提	1,156,689.96	469,390.50	1,626,080.46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7,589,001.38	2,596,044.90	10,185,046.28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50,835,021.62	696,435.58	51,531,457.20
期初账面价值	51,991,711.58	1,165,826.08	53,157,537.66

13.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企业合并形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处置	其他减少	
深圳市卓一珠宝有限公司	5,116,963.37				5,116,963.37
合 计	5,116,963.37				5,116,963.37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增加	处置	其他减少	
深圳市卓一珠宝有限公司	5,116,963.37					5,116,963.37
小 计	5,116,963.37					5,116,963.37

(3) 商誉的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确认方法

对因企业合并形成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并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其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子公司深圳市卓一珠宝有限公司已连续亏损且亏损金额较大，公司对其进行了减值测试，已于 2016 年对其所产生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广告宣传费	5,188,679.08	4,433,118.16	5,090,082.11		4,531,715.13
店铺装修费	2,252,932.01	9,121,690.24	2,030,344.96		9,344,277.29
合 计	7,441,611.09	13,554,808.40	7,120,427.07		13,875,992.42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5,976,138.43	21,494,034.61	85,553,322.04	21,388,330.51
T+D 业务期末持仓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88,670.00	97,167.50	319,230.00	79,807.50
合 计	86,364,808.43	21,591,202.11	85,872,552.04	21,468,138.01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4,423,532.06	7,020,191.22
可抵扣亏损	63,186,350.44	54,275,199.53
小 计	137,609,882.50	61,295,390.7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2017 年		2,873,289.25
2018 年	3,879,247.19	3,879,247.19
2019 年	6,997,181.62	6,997,181.62
2020 年	26,535,727.35	26,845,601.41
2021 年	13,679,880.06	13,679,880.06
2022 年	12,094,314.22	
小 计	63,186,350.44	54,275,199.53

16.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51,165,664.10	34,247,416.60
工程设备款	29,862,912.04	25,863,109.01
合 计	81,028,576.14	60,110,525.61

(2) 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长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1,666.67	工程尚未验收决算,未达到合同约定付款条件
浙江鸿正建设有限公司	9,932,700.00	工程尚未验收决算,未达到合同约定付款条件
小 计	19,934,366.67	

17.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销售款	17,830,189.12	55,010,062.84
合 计	17,830,189.12	55,010,062.84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18.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17,886,821.38	161,557,383.35	160,391,974.76	19,052,229.9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244.57	4,644,307.54	4,642,085.68	29,466.43
合 计	17,914,065.95	166,201,690.89	165,034,060.44	19,081,696.40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857,199.67	57,975,531.60	56,811,787.61	19,020,943.66
劳务费		95,825,178.47	95,825,178.47	
职工福利费		3,041,529.05	3,041,529.05	
社会保险费	15,640.57	3,004,834.45	3,003,738.85	16,736.17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3,058.08	2,583,361.54	2,581,638.75	14,780.87
工伤保险费	1,105.20	273,601.34	274,381.09	325.45
生育保险费	1,477.29	147,871.57	147,719.01	1,629.85

住房公积金	2,007.00	1,614,743.00	1,614,074.00	2,676.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974.14	95,566.78	95,666.78	11,874.14
小 计	17,886,821.38	161,557,383.35	160,391,974.76	19,052,229.97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25,629.36	4,397,505.10	4,395,091.00	28,043.46
失业保险费	1,615.21	246,802.44	246,994.68	1,422.97
小 计	27,244.57	4,644,307.54	4,642,085.68	29,466.43

19.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29,142,622.33	10,251,326.94
增值税	679,772.16	785,604.25
消费税	595,494.56	801,420.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965.62	118,090.99
教育费附加	39,379.78	49,715.98
地方教育附加	28,814.04	35,945.55
房产税	284,031.28	284,031.28
印花税	47,795.97	50,575.17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8,360.49	19,053.9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859,703.49	1,182,067.04
价格调节基金	78,534.46	78,534.46
河道管理费	1,371.73	4,503.05
合 计	32,867,845.91	13,660,868.88

20.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黄金租赁利息	8,584,132.61	8,540,532.89
企业债券利息		54,000,000.00

合 计	8,584,132.61	62,540,532.89
-----	--------------	---------------

21.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金	4,383,052.86	4,124,729.86
房租及水电费	1,389,990.40	1,366,668.40
劳务费	1,411,337.11	378,446.80
应付暂收款	484,041.07	1,822,011.45
其他	650,839.19	233,108.99
合 计	8,319,260.63	7,924,965.5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项。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999,585,477.47
合 计		999,585,477.47

(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12 明牌债	人民币 10 亿元	2012 年 3 月 26 日	5 年	人民币 10 亿元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期初数	本期 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折价 摊销	本期 偿还	期末数
12 明牌债	999,585,477.47		18,000,000.00	414,522.53	1,000,000,000.00	

(3) 其他说明

公司债券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起终止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兑付债券本金及利息。

23. 其他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黄金租赁（套期工具）	577,004,570.00	633,122,920.00
合 计	577,004,570.00	633,122,920.00

(2) 其他流动负债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二)2之相关说明。

24. 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28,000,000.00						528,000,000.00

25.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50,742,319.67			1,650,742,319.67
其他资本公积	244,578.03			244,578.03
合 计	1,650,986,897.70			1,650,986,897.70

26.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88,632.24	-1,373,905.08			-1,373,905.08		314,727.16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88,632.24	-1,373,905.08			-1,373,905.08		314,727.1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88,632.24	-1,373,905.08			-1,373,905.08		314,727.16

27.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05,290,649.83	8,083,373.46		113,374,023.29
合 计	105,290,649.83	8,083,373.46		113,374,023.29

(2) 其他说明

本期增加系按照 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083,373.46 元。

28.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期初未分配利润	786,918,657.70	770,977,033.7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253,658.80	43,713,826.3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083,373.46	1,372,202.39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400,000.00	26,4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39,688,943.04	786,918,657.70

(2) 其他说明

根据 2017 年 4 月 13 日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 2016 年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28,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6,400,000.00 元。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83,672,674.60	3,306,810,684.91	3,349,756,842.95	3,006,337,474.18
其他业务	2,811,324.42	891,457.48	617,328.94	264,302.72
合 计	3,686,483,999.02	3,307,702,142.39	3,350,374,171.89	3,006,601,776.90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消费税	7,311,326.77	8,557,935.63

营业税	480,187.67	436,722.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15,824.60	1,153,099.45
教育费附加	1,712,804.01	500,594.02
地方教育附加	1,125,621.03	329,555.73
房产税[注]	1,316,866.78	506,568.60
土地使用税[注]	1,481,465.20	983,486.68
印花税[注]	1,042,694.25	499,990.30
残保金	679,760.58	
其他	16,280.19	49,897.68
合 计	18,282,831.08	13,017,850.88

注：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将 2016 年 5-12 月及 2017 年度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和印花税的发生额列报于“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管理费用”项目。

3.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劳务费	95,825,178.47	82,177,372.69
专柜费	50,251,624.68	41,392,071.10
广告宣传费	15,191,938.05	12,970,899.34
营销人员工资	15,236,016.74	14,589,678.62
房租费	13,411,868.00	16,307,640.49
差旅费	4,807,657.85	4,561,282.90
检测费	4,073,307.80	2,790,764.80
业务招待费	1,288,403.69	1,709,918.98
其他	6,954,987.19	7,768,730.08
合 计	207,040,982.47	184,268,359.00

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工资福利费	16,605,311.79	18,094,584.12
社会保险费	7,155,304.55	7,192,224.12
业务招待费	1,543,537.46	1,782,170.19
中介费用	6,183,755.72	4,065,769.66
税金[注]		1,659,454.10
差旅费	2,196,862.32	2,471,787.80
技术开发费	2,474,371.20	5,104,094.80
通信费用	2,233,400.00	2,320,000.00
办公费	1,396,410.46	1,451,494.50
住房公积金	1,307,257.17	1,760,270.72
折旧及摊销	5,285,294.11	3,095,782.63
其他	4,714,042.97	6,117,255.80
合 计	51,095,547.75	55,114,888.44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二）2 税金及附加之相关说明。

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44,237,615.22	105,769,173.05
减：利息收入	15,042,264.79	25,417,579.71
金融机构手续费	827,147.01	856,019.85
汇兑损益	-1,738,519.64	1,247,540.67
合 计	28,283,977.80	82,455,153.86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12,640,697.14	34,970,739.59
存货跌价损失		-966,595.0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56,299,069.57	11,562,900.00

商誉减值损失		5,116,963.37
合 计	68,939,766.71	50,684,007.89

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衍生交易性金融负债		670,753.38
T+D 业务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9,440.00	247,680.00
合 计	-69,440.00	918,433.38

8.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847,292.96	35,508,369.19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5,605,187.42	38,388,443.83
衍生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投资收益		-707,138.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863,840.50	5,584,610.00
委托贷款投资收益		1,648,326.62
套期保值无效部分产生的投资收益	-574,906.00	-3,167,956.43
收到 2016 年业绩补偿款	45,974,476.06	
合 计	107,715,890.94	77,254,654.62

9.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0,858.95		40,858.95
合 计	40,858.95		40,858.95

10.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退税	10,532,200.25		

土地使用税及房产税退税	649,387.04		649,387.04
其他政府补助	249,700.00		249,700.00
合 计	11,431,287.29		899,087.04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政府补助说明。

11.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2,833,089.05	
无法支付款项	1,795,664.02	761,211.10	1,795,664.02
其他	33,311.69	4,036.06	33,311.69
合 计	1,828,975.71	13,598,336.21	1,828,975.71

(2)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		10,317,772.53	与收益相关
退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363,314.73	与收益相关
其他奖励资金		152,001.79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12,833,089.05	

12.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4,505.40	2,489,345.61	
税收滞纳金	383,204.40	43,256.34	383,204.40
侵权赔偿金	225,000.00		225,000.00
对外捐赠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	3,739.66	9,319.54	3,739.66
合 计	1,116,449.46	2,541,921.49	1,111,944.06

13.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136,345.84	17,822,098.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3,064.10	-12,782,675.30
合 计	38,013,281.74	5,039,422.8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124,969,874.25	47,461,637.64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242,468.56	11,865,409.4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43,227.07	-313,270.7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48,175.78	1,088,584.0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677,783.37	-10,273,244.80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64,210.86	-455,435.0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62,810.53	379,876.2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7,468.52	-167,688.3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818,868.25	2,915,192.02
所得税费用	38,013,281.74	5,039,422.81

1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收入	15,042,264.79	23,149,177.7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49,700.00	152,001.79
保证金	1,779,520.00	6,413,265.38
其他	1,098,987.23	1,891,981.12
合 计	18,170,472.02	31,606,426.08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销售费用	66,855,575.35	60,439,189.82
管理费用	14,137,648.53	15,508,107.31
财务费用	827,147.01	856,019.85
预付房租款	1,373,791.60	175,000.00
预付广告费	2,876,514.38	6,696,814.92
保证金	11,504,102.22	1,449,950.00
黄金租赁保证金净额	385,072.29	16,785,651.57
其他	2,404,892.45	664,698.66
合 计	100,364,743.83	102,575,432.13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初始目的为投资的定期存款		320,000,000.00
收到的定期存款利息		1,480,901.82
收到 2016 年业绩补偿款	45,974,476.06	
南京明奥投资款	950,000.00	
合 计	46,924,476.06	321,480,901.82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初始目的为投资的定期存款		320,000,000.00
合 计		320,000,000.0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用于筹资而质押的定期存单及利息		112,875,000.00
关联方借款		126,000,000.00
合 计		238,875,000.00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126,219,070.83
合 计		126,219,070.83

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6,956,592.51	42,422,214.8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8,939,766.71	50,684,007.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482,787.74	9,639,134.54
无形资产摊销	1,626,080.46	1,418,669.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120,427.07	1,277,735.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858.9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440.00	-918,433.3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499,095.58	104,748,311.8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715,890.94	-77,254,654.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064.10	-12,782,675.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358,565.21	-143,840,200.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355,955.59	243,776,644.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284,577.50	39,618,860.2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244,319.38	258,789,614.9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9,321,177.64	211,390,872.0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11,390,872.09	396,340,216.6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930,305.55	-184,949,344.6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309,321,177.64	211,390,872.09
其中: 库存现金	2,579,791.91	2,859,235.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2,912,778.39	207,780,742.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828,607.34	750,894.6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9,321,177.64	211,390,872.09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情况的说明: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借黄金实物保证金	93,205,360.58	92,820,288.29
黄金延期交收(T+D)合约保证金	208,460.80	214,710.40
银行代销业务合作保证金	10,000,000.00	
小 计	103,413,821.38	93,034,998.69

(四) 其他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3,413,821.38	各项保证金
合 计	103,413,821.38	

2.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761,049.65
其中：美元	403,449.54	6.5342	2,636,219.98
港币	149,335.65	0.8359	124,829.67
应收账款			486,040.59
其中：美元	74,384.10	6.5342	486,040.59
应付账款			2,537,167.00
其中：美元	388,290.38	6.5342	2,537,167.00

3.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增值税退税	10,532,200.25	其他收益	子公司上海明牌钻石有限公司收到的增值税退税款，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土地使用税、房产税退税	649,387.04	其他收益	由绍兴市柯桥区福全街道财政局拨款

转型升级奖励资金	189,700.00	其他收益	绍兴市柯桥区财政局、绍兴市柯桥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16 年度柯桥区信息化奖励资金的通知》（绍柯财企〔2017〕281 号）
	54,000.00	其他收益	由绍兴市柯桥区湖塘街道办事处拨款
其他奖励资金	6,000.00	其他收益	由绍兴市柯桥区福全街道办事处拨款
小 计	11,431,287.29		

(2)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1,431,287.29 元。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浙江明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17 年 3 月 24 日	500,000.00	100%
绍兴鑫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17 年 8 月 9 日	[注 1]	
山东明牌珠宝有限公司[注 2]	新设子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	3,000,000.00	30%

注 1：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绍兴鑫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公司占 100%。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实际缴付出资。

注 2：公司投资设立山东明牌珠宝有限公司，出资 3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30%，为山东明牌珠宝有限公司最大股东。根据公司分别与股东王晓伟、楼云娜签订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王晓伟、楼云娜合计 21%的股权表决权由公司全权代为行使，未经公司同意，王晓伟、楼云娜不得转让其在山东明牌珠宝有限公司的出资额，公司实际持有山东明牌珠宝有限公司 51%表决权。而且，山东明牌珠宝有限公司 5 名董事会成员中 2 名（包括董事长）由公司委派，董事王晓伟表决权由公司全权代为行使。由此认为，公司拥有对山东明牌珠宝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明牌卡利罗饰品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武汉明牌首饰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商业	100.00		设立
上海明牌首饰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100.00		设立
绍兴明牌珠宝销售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商业	100.00		设立
长沙明牌珠宝销售公司	长沙	长沙	商业	100.00		设立
上海杨浦明牌商贸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100.00		设立
上海明牌钻石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100.00		设立
明牌珠宝(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商业	100.00		设立
杭州明牌珠宝销售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业	100.00		设立
深圳明牌珠宝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镇江明牌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镇江	镇江	商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卓一珠宝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业	51.1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明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商业	100.00		设立
绍兴鑫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商业	100.00		设立
山东明牌珠宝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商业	30.00		设立

(二)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明奥珠宝	南京	南京	商业	26.00		权益法核算
苏州好屋	苏州	苏州	房产电商	25.00		权益法核算
上海笔尔	上海	上海	商业	32.15		权益法核算

2. 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年同期数	
	明奥珠宝	苏州好屋	上海笔尔	明奥珠宝	苏州好屋
流动资产	5,151,462.88	2,059,941,767.37	1,049,758.21	5,151,462.88	1,100,776,664.89
非流动资产	1,135.01	10,578,335.33	898,327.45	1,135.01	12,336,804.45
资产合计	5,152,597.89	2,070,520,102.70	1,948,085.66	5,152,597.89	1,113,113,469.34
流动负债	9,478.07	1,374,048,548.25	232,564.34	9,478.07	612,133,546.7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9,478.07	1,374,048,548.25	232,564.34	9,478.07	612,133,546.71
少数股东权益		44,920,106.11			14,598,752.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143,119.82	651,551,448.34	1,715,521.32	5,143,119.82	486,381,170.0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1,337,211.16	162,887,862.08	551,540.10	1,337,211.16	121,595,292.51
调整事项					
商誉		614,243,437.79	8,353,183.29		614,243,437.7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计提减值准备)		-67,861,969.57			-11,562,9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 面价值	1,337,211.16	709,269,330.30	8,904,723.39	1,337,211.16	724,275,830.30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 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999,339,750.71	8,307,154.52		697,616,627.94
净利润		165,170,278.29	-1,384,997.22	-329,934.93	142,376,609.0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5,170,278.29	-1,384,997.22	-329,934.93	142,376,609.07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客户出现无法正常履行合同约定还款义务的情形，公司会借助法律手段维护自身权益，对相关涉诉款项，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34.32%(2016 年 12 月 31 日：28.47%)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金融系统内的黄金租赁、公司债券、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81,028,576.14	81,028,576.14	81,028,576.14		
应付利息	8,584,132.61	8,584,132.61	8,584,132.61		
其他应付款	8,319,260.63	8,319,260.63	8,319,260.63		
黄金租赁	577,004,570.00	591,942,149.43	591,942,149.43		
小 计	674,936,539.38	689,874,118.81	689,874,118.81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60,110,525.61	60,110,525.61	60,110,525.61		
应付利息	62,540,532.89	62,540,532.89	62,540,532.89		
其他应付款	7,924,965.50	7,924,965.50	7,924,965.50		
黄金租赁	633,122,920.00	649,793,101.84	649,793,101.84		
应付债券	999,585,477.47	1,018,000,000.00	1,018,000,000.00		
小 计	1,763,284,421.47	1,798,369,125.84	1,798,369,125.84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银行借款，不存在因利率变动而导致的市场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被套期项目	685,504,087.38			685,504,087.38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注]	568,231,000.00			568,231,000.00
-----------------------------	----------------	--	--	----------------

注: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二)2之相关说明。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为黄金租赁形成的负债,公司划分第一层级公允价值计量系基于报告期末的黄金现货合约价格。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	绍兴	实业投资等	7,000 万元	29.96	29.96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是虞阿五、虞兔良父子。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明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武汉明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明牌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日月城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临沂日月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苏州市博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好屋之子公司
王晓伟	子公司股东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黄铂金、镶嵌饰品	128,800,664.97	133,698,291.54
苏州市博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黄铂金、银制品	328,309.50	
日月城置业有限公司	银制品	77,753.85	29,839.32
临沂日月置业有限公司	银制品	36,873.85	

2.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 租赁费	上年同期确认的 租赁费
武汉明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明牌首饰有限公司	房屋	2,600,000.00	2,600,000.00
上海明牌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明牌首饰有限公司	房屋	3,333,333.42	3,388,888.82
浙江明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明牌珠宝销售有限公司	房屋	2,095,238.10	2,095,238.09
	长沙明牌珠宝销售有限公司	房屋		666,666.67
本公司	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57,142.86	57,142.86

3. 关联担保情况

(1) 为公司租赁黄金实物提供担保

担保方	金融机构	期末租赁黄金数量	到期日
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虞阿五、虞兔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1,803 千克	2018 年 1 月 5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城西支行	140 千克	2018 年 3 月 5 日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220 千克	2018 年 5 月 29 日
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0 千克	2018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9 日

(2) 为子公司租赁房屋提供担保

本期山东明牌珠宝有限公司与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珠宝分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山东明牌珠宝有限公司向其租赁房屋作为办公经营场所，租赁期为 2017 年 7 月 25 日至 2020 年 7 月 24 日，房屋租金 3.24 元/天/平方米。王晓伟对山东明牌珠宝有限公司履行租赁合同项下的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4. 劳务派遣

本公司与武汉明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劳务派遣协议》，武汉明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按照规定向公司派遣劳务人员，派遣期为 5 年，即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本期公司应向武汉明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支付劳务派遣费用 5,079,770.60 元，前期尚未支付 378,446.80 元，本期已支付 4,046,880.29 元，尚余 1,411,337.11 元列报于其他应付款项目。

5. 购置房产

公司与日月城置业有限公司签订《浙江省商品房买卖合同》，向日月城置业有限公司购置位于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群贤路以南、百舸路以东的 18 套房产，房产总价为 6,067,469.00 元（含税）。

6. 关联方向公司拆借资金

关联方名称	期初金额	本期发生	本期偿还	期末金额	利息	拆借原因
王晓伟		700,000.00	700,000.00			暂借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7.00 万元	237.74 万元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上海笔尔	542,452.82			
	浙江明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00	
小 计		542,452.82		175,00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款项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12,128,344.70	39,006,179.65
小 计		12,128,344.70	39,006,179.65
其他应付款	武汉明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801,327.51	1,745,115.20
	明奥珠宝	950,000.00	
小 计		3,751,327.51	1,745,115.2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根据公司 2011 年 10 月 21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公司拟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出资 2,000 万元人民币全资设立明牌珠宝（香港）有限公司。公司该项投资已获取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投资设立钻石及珠宝首饰等营销项目核准的批复》（浙发改外资〔2011〕1508 号），同时已获取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于 2011 年 11 月 23 日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商境外投资证第 3300201100414 号）。2011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已获得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颁发的《公司注册证书》（编号：1694215）。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缴付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尚有 1,000 万元出资金额未认缴。

（二）或有事项

主要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平遥县西关恒祥金店涉嫌业务诈骗，公司已向绍兴市公安局柯桥区分局报案（涉案应收货款金额为 4,386.17 万元）。绍兴市公安局柯桥区分局已立案侦察，并于 2016 年 4 月底对涉嫌诈骗的主要人员王蕊芯（系平遥县西关恒祥金店业务实际经手人）及周杰进行刑拘，经公安机关调查、取证，王蕊芯与周杰被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以合同诈骗罪批准逮捕并对其向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由于王蕊芯向下游客户低价销售向公司采购的黄金、铂金、钻石镶嵌等饰品，下游客户是否恶意、涉嫌诈骗，公安机关尚在调查、取证。公司依据该笔涉案款项的可回收程度，按其余额的 60%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投资设立子公司

经公司 2018 年 1 月 2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同意，公司拟用自有资金 5,0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明牌珠宝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6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621MA2BDR1K5E 的营业执照。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公司 2018 年 4 月 2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拟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28,000,000 股为基数，按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640 万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 分部信息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主要业务为黄金饰品、铂金饰品、钻石、珠宝饰品、银制（饰）品等中高档珠宝首饰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而本公司在内部组织结构和管理要求方面无需对上述业务进行区分，管理层在复核内部报告、决定资源配置及业绩评价时，亦认为无需对上述业务的经营成果进行区分，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产品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黄金饰品	3,232,010,616.55	2,979,289,973.68
铂金饰品	159,111,091.78	131,932,762.32
镶嵌饰品	223,306,107.09	156,205,825.15
银制（饰）品	10,804,621.56	5,097,717.67
其他	58,440,237.62	34,284,406.09
小 计	3,683,672,674.60	3,306,810,684.91

(二) 其他事项

1. 投资参股苏州好屋

根据公司与汪妹玲、严伟虎等人签订的《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与汪妹玲、严伟虎、叶远鹏、陈琪航、陈兴、董向东、黄俊、刘勇关于苏州市好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并经公司 2015 年 12 月 2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40,000.00 万元受让苏收好屋 16.00%的股权，并以自有资金 30,000.00 万元溢价认购苏州好屋新增注册资本 12.00 万元，本次交易价格由各方协商确定。股权受让及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苏州好屋 25%的股权。

苏州好屋上述股东（除陈琪航）承诺，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苏州好屋实现净利润（苏州好屋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下同）分别为 18,000 万元、25,000 万元、32,000 万元，盈利承诺期间的承诺盈利数总和为净利润 75,000.00 万元。公司将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苏州好屋在补偿期限内各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以确定苏州好屋在盈利承诺期间内各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

盈利承诺期间的每个会计年度结束时，若苏州好屋在上一会计年度实际盈利数小于上一

会计年度承诺盈利数，盈利承诺方应向公司进行现金补偿。盈利承诺方上一会计年度应补偿的金额按照以下方式进行计算：

某盈利承诺方的现金补偿额=（上一会计年度承诺盈利数—上一会计年度实际盈利数）
÷ 盈利承诺期间的承诺盈利数总和×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后苏州好屋的全部股权价格
280,00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后公司合计持有苏州好屋的股权比例 25%×某盈利承诺
方所出让的出资额÷盈利承诺方所出让的出资额之和—某盈利承诺方已支付现金补偿额。

2017 年度，苏州好屋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4,532.53 万元，未达到承诺盈利金额，根据协议约定上述盈利承诺方共需向公司补偿
9,769.64 万元。

2. 黄金租赁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城西支行等
银行金融机构签订《贵金属租赁合同》或者相关协议，向银行金融机构借入黄金实物用于生
产、销售，到期后以黄金实物归还。其合同或协议的主要相关内容如下：

（1）实物黄金的交割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以下简称金交所）的会员服务系统进行划转，
交易双方方向金交所提出租借申报。

（2）租赁结算价以交易当时金交所该租赁品种的即时价格为参考，双方议定。以租赁结
算价计算出租赁计费本金，并乘以租赁费率计算租赁费。租赁费按天计算，在租赁到期日一
次性支付。

（3）公司应在租赁到期当日一次性归还全部租赁黄金，并与银行金融机构在金交所会员
服务系统进行相应货权转移操作。如果公司在金交所会员服务系统通过买入货权账户租赁黄
金，则在归还时应优先通过买入货权账户归还黄金，所归还的黄金必须是金交所指定冶炼厂
生产并被金交所接受，能在交易所交易的标准黄金。公司归还黄金时，可以使用与原租赁黄
金不同品种的金交所标准黄金。

（4）租赁到期，公司没有按时足额归还租赁黄金或未按合同约定将租赁费支付给银行金
融机构，视同公司违约。银行金融机构有权采取相关措施向公司追偿租赁黄金等值货款以及
公司应付未付的任何租赁费。

（5）租赁未到期，未经银行金融机构同意不得提前归还租赁黄金。

基于业务实质以及上述交易条款，黄金租赁业务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且能够有效对冲
专营黄金产品价格大幅下跌的风险，具备套期工具的特征，公司向银行金融机构租借黄金实
物采用套期保值会计，将期末尚未归还的租借入黄金的初始成本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将其公

允价值变动计入套期工具。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归还的租入黄金实物明细如下：

金融机构	期末租赁黄金数量	初始成本	按照市场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1,803 千克	428,836,670.00	421,231,000.00	-7,605,67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城西支行	140 千克	33,682,600.00	32,666,666.67	-1,015,933.3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0 千克	62,834,300.00	63,000,000.00	165,7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220 千克	51,651,000.00	51,333,333.33	-317,666.67
合 计	2,433 千克	577,004,570.00	568,231,000.00	-8,773,570.00

3. 主要涉诉款项

(1) 平遥县西关恒祥金店涉案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一（二）之相关说明。

(2) 公司向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北京福都来商贸有限公司支付本公司货款 1,567.02 万元。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下达（2017）浙 0603 民初 3538 号《民事调解书》，调解要求北京福都来商贸有限公司支付给本公司货款 1,567.02 万元并支付该款按年利率 10%计算的利息损失 90.00 万元。公司本期收回货款 304.70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剩余款项尚在催收中。公司依据该笔涉诉款项的可回收程度，对该笔款项计提了 230.87 万元的坏账准备。

(3) 公司向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洛阳百莱珠宝有限公司支付本公司货款 790.33 万元，并支付自 2014 年 9 月 26 日起至实际清偿日止按 10%年利率计算的逾期利息。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下达（2015）绍柯商初字第 409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洛阳百莱珠宝有限公司支付给本公司货款 790.33 万元及该款自 2015 年 4 月 6 日起至判决确定履行日止按年利率 10%计算的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款项尚在执行中。公司依据该笔涉诉款项的可回收程度，按其余额的 100%计提坏账准备。

(4) 公司向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成都宝莱珠宝有限公司支付本公司货款 613.34 万元，并支付自 2015 年 2 月 12 日起至实际清偿日止按 10%年利率计算的逾期利息。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下达（2016）浙 0603 民初 348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成都宝莱珠宝有限公司支付给本公司货款 613.34 万元，并支付该款自 2015 年 2 月 12 日起至判决确定履行日止按年利率 10%计算的利息损失。截至

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款项尚在执行中。公司依据该笔涉诉款项的可回收程度，按其余额的 100%计提坏账准备。

4. 公司股东的股权质押情况

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58,172,81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96%；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累计向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全支行质押股份 5,40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3%。

5.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尚未办妥 2017 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手续。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9,236,852.01	23.49	51,986,634.08	58.26	37,250,217.9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6,296,972.77	72.74	21,528,258.80	7.79	254,768,713.9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312,942.76	3.77	14,312,942.76	100.00	
合 计	379,846,767.54	100.00	87,827,835.64	23.12	292,018,931.90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6,619,056.32	17.90	37,448,250.74	48.88	39,170,805.5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3,249,060.47	77.86	21,813,809.98	6.55	311,435,250.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147,468.07	4.24	12,057,081.57	66.44	6,090,386.50
合 计	428,015,584.86	100.00	71,319,142.29	16.66	356,696,442.57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平遥县西关恒祥金店	43,861,686.67	26,317,012.00	60.00	客户涉嫌诈骗，公安机关已立案侦查，按预估可收回金额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武汉百福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8,715,297.65	9,324,259.13	49.82	已和解，依据所扣押货物预估价值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福都来商贸有限公司	12,623,163.29	2,308,658.55	18.29	一审结案，依据所扣押货物预估价值计提坏账准备
洛阳百莱珠宝有限公司	7,903,330.65	7,903,330.65	100.00	已胜诉，预计无法执行
成都宝莱俪珠宝有限公司	6,133,373.75	6,133,373.75	100.00	已胜诉，预计无法执行
小 计	89,236,852.01	51,986,634.08	58.26	

3)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203,173,153.21	2,031,731.53	1.00
6 个月-1 年	33,424,118.82	1,671,205.94	5.00
1-2 年	20,424,341.04	4,084,868.21	20.00
2-3 年	11,069,813.17	5,534,906.59	50.00
3 年以上	8,205,546.53	8,205,546.53	100.00
小 计	276,296,972.77	21,528,258.80	7.79

4)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山西龙润珠宝有限公司	2,365,010.67	2,365,010.6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孝感城区福麟祥珠宝城	1,840,924.17	1,840,924.17	100.00	扣押货物变现收回部分货款，剩余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桐城市九福金店	1,774,537.00	1,774,53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贵州百福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330,986.45	1,330,986.4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石家庄市宝轮商贸有限公司	1,270,405.67	1,270,405.67	100.00	已胜诉，预计无法执行
安庆市迎江区日月黄金饰品部	1,170,000.00	1,170,000.00	100.00	已胜诉，预计无法执行
海安华鑫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168,791.08	1,168,791.0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诚可贵商贸有限公司	994,439.65	994,439.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山市天盛金银饰品有限公司	841,187.30	841,187.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市金福祥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560,029.22	560,029.22	100.00	已胜诉, 预计无法执行
兰溪县东京金店	465,000.00	465,000.00	100.00	已胜诉, 预计无法执行
杭州川源贸易有限公司	442,929.06	442,929.06	100.00	已胜诉, 预计无法执行
衢州市景文百货有限公司	88,702.49	88,702.4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小 计	14,312,942.76	14,312,942.76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18,231,029.33 元, 转回坏账准备 1,451,401.29 元。

2) 本期重要的坏账准备转回情况

单位名称	确定原坏账损失的依据	转回金额	转回方式
太原市迎泽区明牌珠宝柳南店	诉讼, 预计无法全额执行	1,201,106.23	货物抵偿
小 计		1,201,106.23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应收账款 270,934.69 元。

(4)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平遥县西关恒祥金店	43,861,686.67	11.55	26,317,012.00
凤台县城关镇千之祥珠宝首饰店	26,067,248.35	6.86	1,370,291.33
武汉百福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8,715,297.65	4.93	9,324,259.13
安徽星光珠宝有限公司	18,362,667.76	4.83	183,626.68
北京福都来商贸有限公司	12,623,163.29	3.32	2,308,658.55
小 计	119,630,063.72	31.49	39,503,847.69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135,922.60	100.00	18,978,880.99	51.11	18,157,041.61
合 计	37,135,922.60	100.00	18,978,880.99	51.11	18,157,041.61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8,024,310.11	100.00	29,968,018.02	21.71	108,056,292.09
合 计	138,024,310.11	100.00	29,968,018.02	21.71	108,056,292.09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1,340,175.36	13,401.75	1.00
6 个月-1 年	146,600.00	7,330.00	5.00
1-2 年	2,135,568.00	427,113.60	20.00
2-3 年	29,965,087.20	14,982,543.60	50.00
3 年以上	3,548,492.04	3,548,492.04	100.00
小 计	37,135,922.60	18,978,880.99	51.1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0,989,137.03 元, 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往来款	31,476,658.20	133,756,158.19
押金保证金	3,362,464.36	3,123,151.88
会员资格费	1,035,000.04	1,035,000.04
代垫款	1,151,800.00	
其他	110,000.00	110,000.00
合 计	37,135,922.60	138,024,310.11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	------	------	----	-----------------	------

浙江明牌卡利罗饰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874,558.19	2-3 年	75.06	13,937,279.10
上海明牌钻石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81,600.00	1-2 年	5.07	376,320.00
深圳市卓一珠宝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20,500.00	2-3 年	4.63	860,25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代垫款	1,151,800.00	6 个月以内	3.10	11,518.00
上海黄金交易所	会员资格费	1,035,000.04	3 年以上	2.79	1,035,000.04
小 计		33,663,458.23		90.65	16,220,367.14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03,077,500.00	18,490,200.00	484,587,300.00	499,577,500.00	9,990,200.00	489,587,3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787,373,234.42	67,861,969.57	719,511,264.85	737,175,941.46	11,562,900.00	725,613,041.46
合 计	1,290,450,734.42	86,352,169.57	1,204,098,564.85	1,236,753,441.46	21,553,100.00	1,215,200,341.46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数
武汉明牌首饰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上海明牌首饰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长沙明牌珠宝销售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绍兴明牌珠宝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上海明牌钻石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明牌珠宝(香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杭州明牌珠宝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浙江明牌卡利罗饰品有限公司	400,471,400.00			400,471,400.00		
深圳明牌珠宝有限公司	64,615,900.00			64,615,900.00		
镇江明牌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深圳市卓一珠宝有限公司						9,990,200.00
浙江明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山东明牌珠宝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小 计	489,587,300.00	3,500,000.00	8,500,000.00	484,587,300.00	8,500,000.00	18,490,200.00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明奥珠宝	1,337,211.16				
苏州好屋	724,275,830.30			41,292,569.57	
上海笔尔		9,350,000.00		-445,276.61	
小 计	725,613,041.46	9,350,000.00		40,847,292.96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明奥珠宝					1,337,211.16	
苏州好屋			56,299,069.57		709,269,330.30	67,861,969.57
上海笔尔					8,904,723.39	
小 计			56,299,069.57		719,511,264.85	67,861,969.57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3,620,674,253.33	3,280,586,887.37	3,263,119,635.47	2,966,588,097.92
其他业务收入	2,046,050.24	471,667.12	448,711.59	105,283.60
合 计	3,622,720,303.57	3,281,058,554.49	3,263,568,347.06	2,966,693,381.52

2.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847,292.96	35,508,369.19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5,605,187.42	38,388,443.83

委托贷款投资收益		1,648,326.62
套期保值无效部分产生的投资收益	-574,906.00	-3,167,956.43
业绩补偿	45,974,476.06	
合 计	101,852,050.44	72,377,183.21

十五、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858.9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649,387.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9,7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605,187.4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330,130.06	[注]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451,401.2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7,031.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894,403.59	
小 计	72,938,100.00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8,207,917.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4,730,182.50	

注：其中-69,440.00 元系公司从事白银延期交收交易业务(T+D 业务)空头期末持仓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45,974,476.06 元系公司收到的 2016 年业绩补偿款；另-574,906.00 元系套期保值无效部分产生的投资收益。

2. 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原因说明

(1) 公司本期实现的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金额 8,894,403.59 元系客户超过销售合同约定付款期限支付货款而支付的逾期利息，因其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产生损益不存在直接关系，具有特殊和偶发性，因此将其列为非经常性损益。

(2) 公司本期发生的计入营业外支出的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4,505.40 元，因其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存在直接关系，不具有特殊和偶发性，因此将其列为经常性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2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	0.06	0.06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87,253,658.80
非经常性损益		B	54,730,182.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32,523,476.3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3,072,884,837.47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26,400,0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8
其他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引起的净资产变动	I	-1,373,905.08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6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D + A/2 + 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3,098,224,714.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2.82%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 = C/L$	1.05%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87,253,658.80
非经常性损益		B	54,730,182.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32,523,476.30
期初股份总数		D	528,000,00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frac{L=D+E+F \times G/K-H \times I/K-J}{K}$	528,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17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06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日